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单位 | 招聘岗位 | 岗位类别 | 人数 | 岗位职责 | 招聘专业及学历（学位）要求 | 招聘范围 | 其他资格条件 |
| 宁波市气象局下属单位 | 综合气象业务 | 专技 | 3 | 承担县级综合气象业务工作 | 大气科学、应用气象学、气象学； 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、学士及以上学位； | 全国 | 2021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。 |
| 备注： | 2021年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报名时应提供学校推荐表，但须于2021年9月30日前取得学历学位证书（到时未取得的不予录用）；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9月30日毕业的国（境）外留学归国（境）人员可等同于2021年普通应届毕业生，报考时仍未毕业的可凭国（境）外学校学籍证明报名，但须于2021年12月31日前取得国家教育部学历学位认证书（到时未取得的不予录用），专业相近的以所学课程为准。未在规定时间取得相应学历学位证书或认证书的不予录用。 | | | | | | |